

# 郑州市教育局处室函件

郑教师函〔2026〕154号

## 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 关于配合省教育厅做好“十五五”时期中原名师工作室培育省级名师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市属事业及各民办学校：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十五五”时期中原名师工作室培育省级名师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办师〔2026〕152号）要求，按照河南省教育厅中原名师培育工程规划，为进一步发挥中原名师示范引领作用，创新推动依托中原名师工作室开展省级名师培育工作，构建跨区域“师带徒”教师发展共同体，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名师队伍，现就“十五五”时期承担省级名师培育对象培育的中原名师工作室建设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

2013年以来河南省教育厅命名的中原名师工作室（含2023—2025年中原名师培育对象已通过考核认定的）。

## 二、申报数量

全省计划遴选 150 个中原名师工作室，每个工作室每年承担 5 名省级名师培育对象培育任务。同时根据培育模式要求，每个学科选出 1 名学科联盟负责人，有意愿者随申请表一并申报。

## 三、中原名师工作室条件

（一）中原名师工作室主持人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优良，积极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具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示范引领能力；

（二）中原名师工作室主持人坚持终身学习发展，始终扎根教学一线，教学业绩突出，育人成效显著，获学生、同事和家长高度认可；

（三）中原名师工作室主持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身心健康，能够胜任工作室及相关培育工作；

（四）中原名师工作室所在学校高度重视，支持中原名师工作室开展工作，并将此项工作纳入中原名师教学工作量予以认定。

## 四、确定程序

（一）个人申请。符合条件的中原名师填写《中原名师工作室承担省级名师培育任务申请表》（附件 1），并按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所在学校审核后上报。

（二）基层推荐。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市属事业及各民办学校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审核推荐、遴

选公示的基础上，向市教育局上报推荐，并于2026年6月4日前将有关材料报送至市教育局教师教育处527室，逾期不再接收。

（三）审核推荐。市教育局依据省教育厅工作室遴选条件，严格把关审核，将意愿明确、能力突出、预期成效显著的工作室积极推荐。

（四）省级确定。省教育厅依托河南省基础教育研修院组织专家进行审核确认，按有关程序和要求公示、公布遴选结果，并组织开展有关工作。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站在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战略高度，统筹省市县三级教师人才培养工作，健全优秀教师脱颖而出机制，加大拔尖创新人才师资培育力度。

（二）严格规范程序。要严格按照条件和程序组织推荐，确保过程公开、结果公正，真正选拔出一批具备引领力和发展潜力的中原名师工作室。

（三）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年度培育质量监测及项目绩效评价，实行退出机制，并适时对承担培育任务的中原名师工作室进行调整。

附件：1. 中原名师工作室承担省级名师培育任务申请表

2. 中原名师工作室承担省级名师培育任务申请汇总表



(联系人：谭斌艳      联系电话：66962196)